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

Ministry of Industry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

关于印发钢铁、石油和化工、建材、有色金属、轻工行业企业能源管 理中心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

【发布时间: 2015年01月20日 】 【来源: 节能与综合利用司】 【字体: 大 中 小】

工业和信息化部

关于印发钢铁、石油和化工、建材、有色金属、轻工行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实施方 案的通知

工信部节〔2015〕13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:

为贯彻落实《节约能源法》,完善企业能源管理体系,强化政府节能监管手段,提高企业能源管理水平,我们制定了钢铁、石油和化工、建材、有色金属和轻工行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实施方案。现印发你们,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联系方式: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 010-68205369

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5年1月11日

钢铁企业能源管理中心中心建设实施方案.pdf 石油和化工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实施方案.pdf 建材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实施方案.pdf 有色金属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实施方案.pdf 轻工行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实施方案.pdf

【打印】【关闭】



主办单位: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地址:中国北京西长安街13号 邮编:100804 工业和信息化部 版权所有 京ICP备 04000001号 (浏览本网主页,建议将电脑显示屏的分辨率调为1024*768)